五服通考 乾

本宗
繼母族
爲人後者爲所後諸親
三殤
三父八母
外親
嫡母族

五服通考目錄

上卷

下卷

五服通考目録終

五服通考卷之一

本宗服

喪服圖式本宗服圖云姑姊妹女子子在室服與男子同○嫁反亦同○適人無主者亦同

父母

古者至親以期斷焉使倍之加隆三年禮記

儀禮喪服經父正服斬衰三年（衰三升）父卒則為母降服齊衰三年（衰四升）○傳雜記大夫為其父母兄弟之未為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士為其父母兄弟之為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大夫

之庶子爲大夫則爲其父母服大夫服其位與未爲
大夫者齒○喪服小記爲父母妻長子禫
古今沿革○詩檜風素冠刺不能三年也○孟子滕定
公薨世子使然友問於孟子孟子曰三年之喪齊疏
之服飦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然友反
命定爲三年之喪父兄百官皆不欲曰吾宗國魯先
君莫之行吾先君亦莫之行也至於子之身而反之
不可且志曰喪祭從先祖曰吾有所受之也謂然友
曰吾他日好馳馬試劒今也父兄百官不我足也恐
其不能盡於大事子爲我問孟子然友復之鄒問孟

于孟子曰然不可以他求者也孔子曰君薨聽於冢宰歠粥面深墨卽位而哭百官有司莫敢不哀先之也然友反命世子曰然是誠在我五月居廬未有命戒百官族人可謂曰知及至葬四方來觀之顔色之戚哭泣之哀弔者大悅○漢文帝遺制革三年之喪（詳見下臣爲君服條天子下漢制當通考）喪服之制自後遵之不改註應劭曰凡三十六日而釋服矣此以日易月也師古曰此喪制者文帝自率己意創而爲之非有取於周禮也何爲以日易月乎三年之喪其實二十七月豈有三十六日之文應氏旣失之於前而近代學者因循

繆說未之思也○成帝時丞相翟方進毋終既葬三十六日除服視事自以爲身備漢相不敢踰國典然而原涉行父喪三年名章天下河間惠王行母喪三年詔書褒稱以爲宗室儀表是則喪制三年能行者貴之矣○後漢安帝元初三年初聽大臣二千石刺史行三年喪○晉武帝居文帝喪臣民皆從權制三日除服旣葬帝亦除之然猶素冠䟽食哀毁如居喪者秋八月帝將謁崇陽陵詔曰漢文不使天下盡哀亦帝王至謙之志當見山陵何心無服其議以衰絰從行群臣自依舊制尚書令裵秀奏曰陛下旣除而

復服義無所依若君服而臣不服亦未敢安也義上
中軍將軍羊祜謂傅玄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
而漢文除之毀禮傷義今主上至孝雖奪其服實行
喪禮若因此復先王之法不亦善乎玄曰以日易月
已數百年一旦復古難行矣祜曰不能使天下如禮
且使主上遂服不猶愈乎玄曰主上不除而天下除
之此為但有父子無復君臣也乃止群臣奏請易服
復膳詔曰每感念幽冥而不得終苴絰之禮以為沉
痛況當食稻衣錦乎可試省孔子荅宰我之言無事
紛紜也遂以疏素終三年

東晉康帝乾元元年正月晦成恭賨太后周忌有司奏至尊周年應改服詔曰君親名教之重也權制出於近代耳於是素服如舊非漢魏之典也○魏孝文帝太和十四年九月魏太后馮氏殂魏主勺飲不入口者五日既葬猶衰麻聽朝政十五年九月魏主祥祭于廟冬十月謁永固陵十一月禫祭遂祀員丘明堂饗群臣遷神主于新廟○胡氏管見曰孝文慕古力行尤著於喪禮其初守禮違衆欲行通喪甚力其終也乃不能三年於是朞而祥改月而禫是用古者父在為母之服不中節矣○後周武帝母叱奴太后

崩帝居倚廬朝夕供一溢米群臣表請累日乃止及
葬帝袒跣從所行三年之制五服內並依禮斯近古
無儔○唐元陵遺制天下人吏勑到後出臨三日皆
釋服無禁婚娶祠祀酒肉其宮殿中當臨者朝夕各
十五舉音皇帝宜三日聽政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
大祥二十七日而釋服○宋紹熈五年煥章閣待制
侍講朱熹言自漢文短喪之後天子遂無三年之喪
人紀廢壞三綱不明千有餘年莫能釐正及我大行
至尊壽皇聖帝至聖自天孝誠內發易月之外猶執
通喪朝衣朝冠皆以大布超越千古拘攣牽制之弊

革去百王衰陋卑薄之風甚盛德也 以上並喪服圖式古今沿革

開元禮子爲父正服斬衰三年 衰三升 母正服齊衰三年 衰四升

家禮子爲父正服斬衰三年母正服齊衰三年

會典子爲父母俱斬衰三年

麗制子爲父正服斬衰三年母正服齊衰三年 給暇百日

大典父斬衰三年母齊衰三年 軍士及庶人服百日母同軍士領行三年者聽

在室女爲父 母同

儀禮喪服經女子子在室爲父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正服斬衰三年 衰三升 傳曰總六升長六寸箭笄長尺吉

笄尺二寸註長六寸謂出紒後所垂爲飾也○傳喪服小記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喪服圖式女子子在室父卒爲母三年

開元禮女子子在室爲父正服斬衰三年縗三升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子中

會典女在室爲父母俱斬衰三年

麗制女子在室爲父正服斬衰三年

大典無明文恐當包子中

祖在爲父母同

古禮國典無明文以祖不厭孫孫得伸之文觀之恐當

遞三年

父在為母

儀禮喪服經父在為母正服杖期衰三升○黃註按父在為母乃降齊衰三年而為杖期當是降服經傳註疏無明文當考雜記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註此謂父在為母也

古今沿革宋文帝元嘉十七年元皇后崩皇太子心喪三年心喪有禫禮無成文世或兩行皇太子心喪畢詔使博士議有司奏喪禮有禫以祥變有漸不宜便除即吉故其間服以綅縞也心喪已經十三月大祥十五日祥禫變除禮畢不應復有再禫以為永制詔

可○唐前上元元年武后上表請父在爲母終三年
之服詔依行焉開元五年右補闕盧履氷上言准禮
父在爲母一周除靈三年心喪請仍舊章庶叶通禮
於是下制令百官詳議刑部郎中田再思建議云上
古喪服無數自周公制禮之後孔子刊經以來方殊
厭降之儀以摽服紀之節重輕從俗斟酌隨時循古
未必是從今未必非也履氷又上疏曰天無二日土
無二君家無二尊以一理之也所謂父在爲母服周
避二尊也左散騎常侍元沖行奏今捨尊厭之重虧
嚴父之義事不師古有傷名教百僚議竟不行後中

書令蕭嵩與學士改修三禮又議請依元勑父在為
母齊衰三年為定遂為成典
開元禮父在為母正服齊衰三年衰四升註舊禮父在為母周今改與父卒
同
宋制父在為母齊衰三年○朱文公曰喪禮須從儀禮
為正如父在為母朞非是薄於母只為尊在其父不
可復尊在母然亦須心喪三年○又問儀禮父在為
母朱文公曰盧履氷議是但條例如此不敢違耳
家禮子為母正服齊衰三年
會典無明文

大典父在則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觧官心喪三年

庶子爲所生母

儀禮喪服經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妾子爲其母降服大功衰七升喪服經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降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鄭註君卒庶子爲母大功大夫卒庶子爲母三年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衆人䟽云如衆人者士卑無厭故也鄭並言大夫士之庶子者欲見不承後者如此服若承後則皆緦故並言之也○本經記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既葬除之鄭註麻衣者

如小功布深衣爲不制衰裳變也縓淺絳色一染謂之縓疏云士之妾子父在爲母期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諸侯之妾子父在小功是其差次故如小功布也○喪服慈母如母章鄭註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爲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也○喪服小記爲父母妻長子禫疏云庶子在父之室爲其母不禫

古今沿革晉孝武帝泰元中太常車胤上言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緦麻三月自頃公侯卿士庶子爲後爲其庶母同之於嫡禮記云爲父後者爲其出母無服無

服也者不祭故也今身承祖宗之重而以庶母之私
廢烝嘗之事求之情禮失莫大焉又升平中故太宰
武陵王所生母喪表求齊衰三年詔聽依樂安王故
事制大功九月興寧中故梁王逢所生母喪亦求三
年詔依太常故事同服大功並無居廬三年之文尚
書奏依樂安王大功為正詔可
開元禮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降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註若
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申妾子服外祖父母舅從母不
服
宋制庶子為後者為其母緦麻三月解官申其心喪註

若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為所生母服其外祖父母舅

從母並不服

家禮士之庶子為其母正服齊衰三年為父後則降○

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降服緦麻而為其母之兄弟

姊妹則無服也

會典庶子為所生母斬衰三年

大典無明文

祖父母

儀禮喪服經祖父母正服不杖期衰五升○又大夫為祖

父母為士者正服不杖期不降

開元禮爲祖父母正服不杖期衰五升註父所生庶母亦同唯祖後者乃不服

宋制爲祖父母不杖期註孫於父所生庶母服同唯爲祖後者不服

家禮爲祖父母正服不杖期○庶子之子爲父之母正服不杖期而爲祖後則不服

會典孫爲祖父母不杖期

高麗制爲祖父母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祖父母不杖期

繼祖母

大典繼祖母同不杖期○餘無明文

嫡孫為祖父母

儀禮喪服傳父卒然後為祖後者服斬正服斬衰三年衰三升○喪服小記祖父卒而後為祖母後者降服齊衰三年衰四升

開元禮嫡孫為祖加服斬衰三年衰三升為祖後者祖卒則為祖母正服齊衰三年衰四升

宋制諸嫡子死無兄弟則嫡孫承重若嫡子兄弟未終喪而亡者嫡孫亦承重其亡在小祥前者則於小祥受服在小祥後者則申心喪並通三年而除嫡孫為

祖母及為曾高祖後者為曾高祖母準此無嫡孫則嫡孫同母弟無同母弟則衆長子承重即封襲傳爵者不以嫡庶長幼雖有嫡子兄弟皆承重曾孫元孫亦如之

家禮嫡孫父卒為祖加服斬衰三年祖母加服齊衰三年○齊衰三年下楊註當增祖父卒而後為祖母後者也

會典嫡孫為祖父母承重俱斬衰三年

麗制嫡孫父卒承重者為祖父加服斬衰三年母加服齊衰三年給暇百日

大典父卒則嫡孫服斬衰三年

祖在為祖母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嫡孫祖父在為祖母服如父

在為母杖期

開元禮為祖後者祖在為祖母正服杖期衰五升十一月

小祥十三月大祥十五月禫逾月復常雖期除仍心

喪三年

宋制嫡孫祖在為祖母杖期仍心喪三年

家禮嫡孫父卒祖在為祖母正服杖期

會典無明文○圖祖在為祖母正服杖期

大典祖在爲祖母正服杖期

曾祖父母

儀禮喪服經曾祖父母義服齊衰三月升衰六○又曾祖父母爲士者如衆人義服齊衰三月○又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義服齊衰三月

古今沿革唐貞觀十四年侍中魏徵奏謹按高祖曾祖舊服齊衰三月請加爲齊衰五月○問魏徵加服朱文公答曰觀當時所加曾祖之服仍爲齊衰而加五月非降爲小功也今五服格仍遵用之雖於古爲有加然亦未爲不可也

開元禮為曾祖父母正服齊衰五月衰五升

宋制曾祖父母齊衰五月

家禮為曾祖父母正服齊衰五月

會典為曾祖父母齊衰五月

麗制為曾祖父母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曾祖父母齊衰五月

繼曾祖母

大典繼曾祖母同齊衰五月○餘無明文

嫡孫為曾祖父母

儀禮喪服傳父卒然後為祖後者服斬正服斬衰三年

衰三升○喪服小記祖父卒而后為祖母後者三年降

服齊衰三年衰四升

開元禮嫡孫為曾祖後者加服斬衰三年衰三升為祖後

者為曾祖母正服齊衰三年衰四升

宋制父卒為祖後者服斬○為曾祖後者為曾祖母準

此詳見上嫡孫為祖父母宋制下

家禮嫡孫父卒為曾祖承重者加服斬衰三年曾祖母

加服齊衰三年

會典嫡孫為曾祖父母承重者並斬衰三年

麗制曾孫承重者為曾祖父加服斬衰三年母加服齊

衰三年 給暇百日

大典父卒則嫡孫為曾祖斬衰三年

高祖父母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高祖父母齊衰三月

開元禮為高祖父母正服齊衰三月 槥衰五升

宋制高祖父母齊衰三月

家禮為高祖父母正服齊衰三月

會典為高祖父母齊衰三月

麗制為高祖父母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高祖父母齊衰三月

繼高祖母

大典繼高祖母同齊衰三月○餘無明文

嫡孫爲高祖父母

儀禮與嫡孫爲曾祖父母同當通考

開元禮嫡孫爲高祖後加服斬衰三年衰三升爲高祖母

正服齊衰三年衰四升

宋制父卒爲祖後者服斬○爲高祖後者爲高祖母準

此詳見上嫡孫爲祖父母宋制下

家禮嫡孫父卒爲高祖承重者加服斬衰三年高祖母

加服齊衰三年

會典嫡孫爲高祖父母承重者俱斬衰三年

麗制玄孫承重者爲曾祖父加服斬衰三年母加服齊衰三年 給暇百日

大典父卒則嫡孫爲高祖斬衰三年

長子

儀禮喪服經父爲長子正服斬衰三年 縗三升 母爲長子正服齊衰三年 縗四升 傳曰何以三年也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鄭註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

言祖容祖禰共廟疏云以其父祖適適相承於上已
又是適承之於後爲宗廟主有此二事乃得三年庶
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者明適之相承故須
繼祖乃得爲長子三年也云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
也者鄭據初而言其實父祖身長子四歲乃得三年
也承重不得三年者有四種一則正體不得傳重謂
嫡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也二則傳重非正體庶孫
爲後是也三則體而不正立庶子爲後是也四則正
而不體立嫡孫爲後是也○傳喪服小記曰庶子不
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又母爲長子削杖○

為長子禫 詳見上父母下

開元禮父為長子加服斬衰三年 衰三升 母為長子齊衰三年 衰四升 ○繼母為長子義服齊衰三年 衰五升儀禮無明文

家禮父為嫡子當為後者加服斬衰三年母為嫡子當為後者加服齊衰三年○繼母為長子義服齊衰三年

會典父母為嫡長子不杖期○繼母為長子不杖期○慈母為長子不杖期

麗制為長子正服期年 給暇三十日

大典長子衆子皆期年

喪服圖式有問周制有大宗之禮乃有立適之義立適以為後故有為長子三年今大宗之禮廢無立適之法而子各得以為後則長子少子當為不異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者不必然也父為長子三年者亦不可以嫡庶論也朱文公答曰宗子雖不能立然制服自當從古是亦愛禮存羊之意不可妄有改易也豈可謂宗法廢而衆子皆得為父後乎

長子妻

儀禮喪服經適婦正服大功榱八○傳喪服小記適婦不為舅後者則姑為之小功

古今沿革唐貞觀十四年侍中魏徵奏適子婦舊服大功請却為周衆子婦舊服小功今請與兄弟子婦同服大功九月 ○ 問魏徵以兄弟子之婦同於衆子婦朱文公答曰禮經嚴適故儀禮適婦大功庶婦小功此固可疑者但兄弟子之婦則正經無文而舊制為之大功更重於衆子之婦雖以報服使然然於親疎輕重之間亦可謂不倫矣故魏公因太宗之問而正之然不敢易其報服大功之重而但升嫡婦為期乃正得嚴適之義升庶婦為大功亦未害於降殺之差也前此未喻乃深譏其兄弟子婦而同於衆子婦為

倒置人倫而不察其實乃以衆子婦而同於兄弟子之婦也辜更詳之○黃註按儀禮婦服舅姑期故舅姑服適婦大功今升適婦為期雖得嚴適之義又非輕重降殺之義當考

開元禮舅姑為適婦義服不杖期衰六升

宋制舅姑為適婦不杖期

家禮舅姑為適婦義服不杖期

會典父母為長子婦不杖期

麗制為長子妻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長子妻期年

衆子

儀禮喪服經衆子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又公妾大夫之妾為其子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鄭註自為其子期妾不得體君為其子得遂也○又大夫之子為子之為大夫者正服不杖期唯子不報衰五升 ○又大夫為子庶子之為士者降服大功衰七升 ○傳雜記大夫降其庶子○喪服經父卒繼母嫁從為之報服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開元禮為衆子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註衆子者長子之弟及妾子也所傳重非嫡及養子為後者服之皆如衆

子服○妾為其子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家禮為衆子男女正服不杖期○妾為其子正服不杖期○繼母嫁母為前夫之子從已者義服不杖期○嫁母出母為其子降服不杖期子雖為父後猶服

會典父母為衆子不杖期○繼母為衆子不杖期○慈母為衆子不杖期○嫁母出母為其子不杖期○繼母改嫁為前夫之子從已者不杖期○妾為所生子不杖期

麗制為衆子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為庶子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嫁繼母為子義服期年○庶母為其子正服

期年

大典子期年妻所生子同

衆子妻

儀禮喪服經庶婦正服小功衰十一升

開元禮為衆子婦義服大功衰九升○貞觀十四年升大功見上長子妻下

宋制衆子婦大功

家禮為衆子婦義服大功

會典父母為衆子婦大功

麗制為衆子妻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為庶子妻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

大典衆子妻大功

女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子中

開元禮女子子在室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家禮爲女在室正服不杖期

會典父母爲女在室者不杖期

麗制爲女子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女期年

出嫁女

儀禮喪服經女子子適人者降服大功衰七升○又大夫

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女子子嫁於大夫者正服大功衰七升○有出降無尊降○又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女子子適士者降服小功繐衰十升○又大夫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降服小功繐衰十升○又女子子適人無主者正服不杖期不降衰五升疏云無主後者人之所哀憐不忍降之下同○又大夫之子爲女子子無主者爲命婦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開元禮爲女子子適人者降服大功衰七升註兩女各出不再降兩男各爲人後亦如之○女子子適人無主者正服不杖期衰五升○出母爲女子子適人者降服大功衰七升

宋制為女子子適人者大功

家禮為女適人者降一等降服大功○女適人而無夫與子者正服不杖期

會典為女之出嫁者大功○女雖適人而無夫與子者不杖期

麗制無明文恐文脫

大典為出嫁女降一等大功

嫡孫

儀禮喪服經適孫正服不杖期衰五升傳曰不敢降其適也有適子者無嫡孫孫婦亦如之鄭註周之道適子

死立適孫長子在則皆爲庶孫耳孫婦亦如之者適婦在亦爲庶孫之婦○又大夫爲適孫爲士者正服不杖期不降○喪服圖式制服輕重之義條黃註孫若傳重亦三年

開元禮爲嫡孫正服不杖期衰五升註九爲後承嫡者雖曾孫玄孫與孫同

家禮爲嫡孫加服不杖期

會典祖爲嫡孫不杖期

麗制爲嫡孫及嫡孫女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嫡孫女恐誤當考

大典嫡孫期年

嫡孫妻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適孫婦小功○緦章庶孫之婦註祖父母為嫡孫之婦小功

開元禮為嫡孫之婦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家禮為適孫當為後者之婦義服小功姑在則否

會典為嫡孫婦小功

麗制為嫡孫妻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嫡孫妻小功

衆孫

儀禮喪服經庶孫正服大功衰八升○又大夫大夫之子

公之昆弟爲庶孫爲士者降服小功衰十升

開元禮爲庶孫正服大功衰八升

家禮爲衆孫男女正服大功

會典祖爲衆孫大功

麗制無明文恐文脫

大典衆孫大功

衆孫妻

儀禮喪服經庶孫之婦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庶孫之婦義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家禮爲庶孫之婦義服緦麻

會典無明文○圖衆孫婦緦麻

麗制爲衆孫妻正服緦麻給暇七日麗史禮志妻字誤印女字

大典衆孫妻緦麻

孫女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庶孫中

開元禮孫女在室正服大功衰八升

家禮衆孫女正服大功

會典祖爲衆孫女在室大功

麗制無明文恐文脫

大典孫女大功

出嫁孫女

儀禮喪服經孫適人者降服小功穣十

開元禮孫女適人者降服小功穣十

家禮爲女適人者降一等小功

會典孫女適人者小功

麗制無明文恐文脫

大典爲出嫁女降一等小功

嫡曾孫無父祖者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嫡孫註凡爲後承嫡者雖曾孫玄孫同正服不

杖期衰五升

家禮爲嫡曾孫當爲後者加服不杖期

會典無明文

麗制爲嫡曾孫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無明文

嫡曾孫妻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嫡孫之婦註曾孫爲後者服其服如嫡孫之婦

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家禮爲曾孫之當爲後者之婦義服小功姑在則否

會典無明文

麗制爲嫡曾孫妻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無明文

曾孫妻無服○在室女同○出嫁無服

儀禮喪服經曾孫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曾孫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家禮爲曾孫正服緦麻

會典爲曾孫緦麻

麗制爲曾孫及女正服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曾孫緦麻

嫡玄孫 無父祖者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嫡孫註凡為後承嫡者雖玄孫與孫同正服不杖期 衰五升

家禮為嫡玄孫當為後者加服不杖期

會典無明文

麗制為嫡玄孫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無明文

嫡玄孫妻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嫡孫之婦註玄孫爲後者服其服如嫡孫之婦

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家禮爲玄孫之當爲後者之婦義服小功姑在則否

會典無明文

大典無明文

玄孫妻(無服○在室女同○出嫁無服)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玄孫緦麻○疏云不言玄孫者以其曾高祖曾玄孫亦同緦麻三月

開元禮爲玄孫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玄孫正服緦麻

會典爲玄孫緦麻

大典玄孫緦麻

兄弟

儀禮喪服經昆弟正服不杖期衰五升○傳雜記大夫爲兄弟之未爲大夫者士爲其兄弟之爲大夫者如士服詳見上本宗父母下○喪服經大夫之子爲昆弟之爲大夫者正服不杖期報衰五升○又大夫之庶子爲嫡昆弟正服不杖期不降○又大夫爲昆弟之爲士者降服大功衰七升○傳本經記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於兄

弟降一等鄭註兄弟猶言族親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喪服經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妾子為昆弟降服大功衰七升傳曰大夫之庶子則從乎大夫而降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

開元禮為兄弟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家禮為兄弟正服不杖期

會典為兄弟不杖期○女在室為兄弟不杖期

麗制為兄弟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兄弟期年

兄弟妻

儀禮嫂叔無服○檀弓嫂叔之無服也盖推而遠之也
古今沿革唐貞觀十四年太宗謂侍臣曰同爨尚有緦
麻之恩而嫂叔無服宜集學者詳議侍中魏徵等議
曰制服亦緣情之厚薄或有長年之嫂遇孩童之叔
劬勞鞠育情若所生在其生也愛之同於骨肉及其
死也推而遠之求之本源深所未喻謹按嫂叔舊無
服今請小功五月報制可至二十一年中書令蕭嵩
奏依貞觀禮爲定○朱文公曰嫂叔之服先儒固謂
雖制服亦可則徵議未爲失也
開元禮嫂叔義服小功報 衰十二升註 兄姊弟妻同

宋制為兄弟之妻小功

家禮為兄弟之妻義服小功

會典為兄弟之妻小功

麗制為兄弟妻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兄弟妻小功

姊妹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昆弟中

開元禮姊妹在室正服不杖期 衰五升

家禮為姊妹在室正服不杖期

會典為姊妹在室者不杖期○女在室為姊妹在室者

不杖期

麗制爲姊妹在室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姊妹期年

出嫁姊妹

儀禮喪服經姊妹適人者降服大功總衰七升○傳檀弓姑姊妹之薄也盖有受我而厚之者也○喪服經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姊妹嫁於大夫者正服大功衰八升○有出降○無尊降○又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姊妹適士者降服小功衰十升○又姊妹適人無主者正服不杖期不降衰五升疏云無主後者人之所

哀憐不忍降之(下同)○又大夫之子爲姊妹無主者爲
命婦正服不杖期報(不降衰五升)
開元禮無明文○爲姊妹適人無主者正服不杖期報
(衰五升)
家禮爲女適人者降一等大功○爲姊妹適人而無夫
與子者正服不杖期
會典爲姊妹出嫁者大功
麗制爲姊妹適人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爲姊妹適人無
夫子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爲出嫁女降一等大功

姊妹相為服

家禮楊註按不杖期註正服當添一條姊嫁既嫁相為為服也正服不杖期○喪服圖式朱文公曰姊妹於兄弟未嫁期卽嫁則降為大功姊妹之身却不降也故姨母重於舅也

伯叔父母 三寸叔及妻

儀禮喪服經世父母叔父母正服不杖期 衰五升 ○又大夫之子為世叔父母為大夫者正服不杖期報○又大夫為世父母叔父母為士者降服大功 衰七升

開元禮為伯叔父正服不杖期 衰五升 母義服不杖期 衰六升

升

家禮為伯叔父正服不杖期母義服不杖期

會典為伯叔父母不杖期

麗制為伯叔父及妻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伯叔父母期年

姑三寸叔母父之姊妹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為姑在室正服不杖期報衰五升

家禮為姑在室正服不杖期

會典為姑在室者不杖期

麗制爲姑在室者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姑期年

出嫁姑

儀禮喪服經姑適人者降服大功衰七升○傳檀弓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我而厚之者也○喪服經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嫁於大夫者正服大功衰八升○有出降○無尊降○又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適士者降服小功衰十升○又姑適人無主者正服不杖期五升不降衰疏云無主後者人之所哀憐不忍降之同下○又大夫之子爲姑無主者爲命婦正服不

杖期報 不降衰五升

開元禮無明文○爲姑適人無主者正服不杖期報衰五升

家禮爲女適人者降一等大功○爲姑適人而無夫與子者正服不杖期

會典爲姑出嫁者大功

麗制爲姑適人降服大功給暇二十日

大典爲出嫁女降一等大功

兄弟之子 三寸姪

儀禮喪服經昆弟之子正服不杖期衰五升○傳檀弓喪

服兄弟之子猶子也盖引而進之也○喪服經大夫之子爲昆弟之子爲大夫者正服不杖期報不降○又大夫爲昆弟之子爲士者降服大功衰七升

開元禮爲兄弟之子正服不杖期衰五升

家禮爲兄弟之子正服不杖期

會典爲兄弟之子不杖期○女在室爲兄弟之子不杖期○爲兄弟之子爲人後者大功

麗制爲姪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姪期年

兄弟子妻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昆弟子婦大功

開元禮無明文

家禮爲兄弟之子婦義服大功

會典爲兄弟之子之婦大功

麗制爲姪妻正服大功 給暇二十日

大典姪妻大功

兄弟之女 三寸姪女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子中

開元禮爲兄弟之女在室正服不杖期 衰五升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子中

會典爲兄弟之女在室者不杖期○女在室爲姪女在室者不杖期

麗制爲姪女在室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姪女期年

出嫁兄弟之女

儀禮喪服經姪丈夫婦人報正服大功八升○又大夫之子爲昆弟之子無主者爲命婦正服不杖期報五衰

升

開元禮爲兄弟之女適人者降服大功報七升

家禮爲女適人者降一等大功

會典為兄弟之女出嫁者大功

麗制為姪女適人正服大功 給暇二十日

大典為出嫁女降一等大功

堂兄弟 四寸兄弟

儀禮喪服經從父昆弟正服大功 衰八升 ○又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為從父昆弟之為大夫者相為服正服大功○又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從父昆弟之為士者降服小功 衰十升 ○又皆為其從父昆弟之為大夫者大功註皆者言互相為服也尊同則不相降其為士者降在小功適子為之亦如之

開元禮為從父兄弟正服大功

家禮為從父兄弟正服大功

會典為同堂兄弟大功

麗制為堂兄弟正服大功 給暇二十日

大典堂兄弟大功

堂兄弟妻

儀禮無

開元禮無

家禮無

會典為同堂兄弟妻緦麻

麗制爲堂兄弟妻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堂兄弟妻緦麻

堂姊妹 四寸姊妹

儀禮喪服經從父姊妹降服小功 衰十升

開元禮爲同堂姊妹之在室者正服大功 衰八升

家禮爲從父姊妹正服大功

會典爲同堂姊妹在室者大功

麗制爲堂姊妹在室正服大功 給暇二十日

大典堂姊妹大功

出嫁堂姊妹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從父姊妹小功

開元禮為從父姊妹適人者降服小功衰十一升

家禮為女適人者降一等小功○圖云嫁緦麻恐誤當

考

會典為同堂姊妹之嫁者小功

麗制為堂姊妹適人降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無明文降一等當小功

從祖祖父母四寸大父及妻祖之兄弟

儀禮喪服經從祖祖父母正服小功報衰十一升

開元禮為從祖祖父報正服小功衰十一升母報義服小功

衰十二升

家禮爲從祖祖父正服小功母義服小功

會典爲伯叔祖父母小功祖之兄弟

麗制爲伯叔祖父母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伯父祖父母小功

從祖祖姑四寸大母祖之姊妹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爲從祖祖姑在室者正服小功報衰十一升

家禮爲從祖祖姑正服小功

會典爲從祖祖姑在室者小功

麗制爲從祖母在室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從祖祖姑小功

出嫁從祖祖姑

儀禮喪服經父之姑正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鄭註歸孫爲祖父之姊妹疏云按爾雅云女子謂昆弟之子爲姪謂姪之子爲歸孫

開元禮爲從祖祖姑適人者報降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宋制爲從祖祖姑適人者緦麻

家禮爲女適人者降一等緦麻○圖從祖姑嫁無恐誤當考

會典為從祖祖姑出嫁者緦麻

麗制從祖母適人降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為出嫁女降一等緦麻

姪孫 四寸孫兄弟之孫

儀禮喪服經從祖祖父母報正服小功 衰十一升

開元禮從祖祖父報小功 衰十一升 母報義服小功 衰十二升

家禮為兄弟之孫正服小功

會典為兄弟之孫小功

麗制為姪孫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姪孫小功

姪孫妻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兄弟之孫婦緦麻

開元禮無明文

家禮爲兄弟孫之婦義服緦麻

會典爲兄弟孫之婦緦麻

大典姪孫妻緦麻

姪孫女 四寸孫女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孫中

開元禮從祖祖父報註兄弟之孫女亦如之正服小功

衰十一升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孫中

會典為兄弟之孫女在室者小功

麗制為姪孫女在室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姪孫女小功

出嫁姪孫女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為從祖祖姑適人者報降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宋制兄弟之女孫適人者緦麻

家禮無明文○圖姪孫女嫁緦麻

麗制為姪孫女適人降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爲出嫁女降一等緦麻

從祖父母五寸叔及妻從祖祖父之子父之從父兄弟

儀禮喪服經從祖父母報正服小功衰十一升

開元禮爲從祖父報正服小功衰十一升母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家禮爲從祖父正服小功母義服小功

會典爲同堂伯叔父母小功

麗制爲堂伯叔及妻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堂伯叔父母小功

從祖姑五寸叔母從祖祖父之女父之從父姊妹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爲從祖姑在室者正服小功報衰十一升

家禮爲從祖姑正服小功

會典爲從祖姑在室者小功

麗制爲堂姑在室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堂姑小功

出嫁從祖姑

儀禮喪服經從祖姑適人者報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從祖姑適人者降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女適人者降一等緦麻

會典爲從祖姑出嫁者緦麻

麗制爲堂姑適人降服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爲出嫁女降一等緦麻

堂姪五寸姪○從兄弟之子

儀禮喪服經從祖父母報正服小功衰十一升

開元禮從祖父報正服小功衰十一升母報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家禮爲從父兄弟之子正服小功

會典爲從父兄弟之子小功

麗制爲堂姪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堂姪小功

堂姪妻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從父昆弟之子婦緦麻

開元禮無明文

家禮爲從父兄弟子之婦 義服緦麻

會典爲同堂兄弟子之婦緦麻

大典堂姪妻緦麻

堂姪女 五寸姪女○從兄弟之女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從祖父報註同堂兄弟之女在室者亦如之 正

服小功 衰十一升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子中

會典爲同堂兄弟之女在室者小功

麗制爲堂姪女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堂姪女小功

出嫁堂姪女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女子子適人者從祖父母報緦麻 通典無圖式有

宋制爲同堂兄弟之女適人者緦麻

家禮爲女適人者降一等緦麻

會典爲同堂兄弟之女出嫁者緦麻

麗制無明文恐文脫

大典為出嫁女降一等緦麻

族曾祖父母 五寸大父及妻 曾祖之兄弟

儀禮喪服經族曾祖父母正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為族曾祖父報正服緦麻母報義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族曾祖父正服緦麻母義服緦麻

會典為族曾祖父母緦麻

麗制為堂伯叔祖父母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族曾祖父母緦麻

族曾祖姑 五寸大母〇曾祖之姊妹嫁無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爲族曾祖姑在室者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族曾祖姑正服緦麻

會典爲族曾祖姑在室者緦麻

麗制無明文恐當包父母中

大典族曾祖姑緦麻

曾姪孫五寸孫兄弟之曾孫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昆弟之曾孫緦麻

開元禮族曾祖父報正服緦麻母報義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兄弟之曾孫正服緦麻

會典爲兄弟之曾孫緦麻

麗制爲曾姪孫正服緦麻

大典曾姪孫緦麻

曾姪孫女 五寸孫女嫁無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族曾祖父報註兄弟之曾孫女在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出嫁則無服

家禮無明文當包兄弟之曾孫中○圖曾姪孫女緦麻

嫁無

會典爲兄弟之曾孫女在室緦麻

麗制無明文恐當包孫字

大典曾姪孫女緦麻

再從兄弟 六寸兄弟○從祖父之子

儀禮喪服經從祖昆弟正服小功衰十升○傳本經記兄弟皆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傳曰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小功以下為兄弟也鄭註於此發兄弟傳者爲大功以上又加也䟽云在他邦加一等者二人共在他國一死一不死相愍不[illegible]辭於親眷故加一等也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者父母有早卒者與兄弟共居而死亦當愍其孤幼

相育特加一等不及知父母者或遺腹子或幼少未有知識而父母早死者也

開元禮爲從祖兄弟正服小功衰十一升

家禮爲從祖兄弟正服小功

會典爲再從兄弟正服小功

麗制爲再從兄弟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再從兄弟小功

再從姊妹六寸姉妹○從祖父之女

儀禮無明文逸當包昆弟中

開元禮爲從祖姊妹在室者正服小功衰十一升

家禮為從祖姉妹正服小功

會典為再從姉妹在室者小功

麗制為再從姉妹在室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再從姉妹小功

出嫁再從姉妹

儀禮喪服經從祖姉妹適人者報正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為從祖姉妹適人者降服緦麻報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女適人者降一等緦麻○圖再從姉妹嫁緦麻

會典為從祖姉妹之出嫁者緦麻

麗制為再從姉妹適人降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爲出嫁女降一等緦麻

族祖父母（六寸大父及妻 族曾祖父之子）

儀禮喪服經族祖父母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族祖父報正服緦麻母報義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族祖父正服緦麻母義服緦麻

會典爲族伯叔祖父母緦麻

麗制無明文恐文脫

大典族伯叔祖父母緦麻

族祖姑（六寸大母 族曾祖父之女）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為族祖姑在室者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族祖姑正服緦麻

會典為族祖姑在室者緦麻

麗制為再從姑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族祖姑緦麻

從姪孫 六寸孫從父昆弟之孫妻無

儀禮無明文○喪服圖式圖從父昆弟之孫緦麻

開元禮族祖父報正服緦麻母報義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從父兄弟之孫正服緦麻

會典為同堂兄弟之孫緦麻

麗制為堂曾孫緦麻 給假七日

大典堂姪孫緦麻

從姪孫女 六寸孫女從父兄弟之孫女嫁無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族祖父報註同堂兄弟之孫女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出嫁則不服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孫中○圖從姪孫女緦麻嫁無

會典為同堂之孫女在室者緦麻

麗制為堂姪孫女正服緦麻 給假七日

大典堂姪孫女緦麻

族父母 七寸叔及妻 族祖父之子

儀禮喪服經族父母正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族父報正服緦麻母報義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族父正服緦麻母義服緦麻

會典爲族父母緦麻

麗制爲再從伯叔及妻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族伯叔父母緦麻

族姑 七寸叔母族祖父之女嫁無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族父中

開元禮爲族姑在室者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族姑正服緦麻

會典為族姑在室緦麻

麗制無明文恐文脫

大典族姑緦麻

再從姪 七寸姪從祖兄弟之子妻無

儀禮喪服經從祖昆弟之子正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族父報正服緦麻母報義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從祖兄弟之子正服緦麻

會典為再從兄弟之子緦麻

麗制為再從姪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再從姪緦麻

再從姪女七寸姪女從祖兄弟之女嫁無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姪中

開元禮無明文在室當與男同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姪中

會典爲再從兄弟之女在室緦麻

麗制爲再從姪女在室正服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再從姪女緦麻

三從兄弟八寸兄弟族父之子妻無

儀禮喪服經族昆弟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為族兄弟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族兄弟正服緦麻

會典為族兄弟緦麻

麗制為親表兄弟正服緦麻給暇之日

大典族兄弟緦麻

三從姊妹八寸姊妹族父之女嫁無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昆弟中

開元禮族兄弟註三從姊妹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出嫁則

無服

家禮為族姊妹正服緦麻

會典為族姊妹在室者緦麻

麗制為親表姊妹正服緦麻

大典族姊妹緦麻

補 宗子 母妻同

儀禮喪服經丈夫婦人為宗子宗子之母妻義服齊衰三月 衰六升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尊祖也尊祖故敬宗敬宗者尊祖之義也宗子之母在則不為宗子之妻服也疏云同宗男子女子皆為大宗子並宗子母妻齊衰三月也必為宗子母妻服者以宗子燕食族人於堂其母妻亦燕食族人之婦於房皆序以昭

穆故族人為之服也○又大夫為宗子義服齊衰三

月衰六升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大夫不敢降其宗

也疏云大夫尊降旁親皆一等尊祖故敬宗是以大

夫雖尊不降宗子為之三月宗子既不降母妻不降

可知

開元禮家禮會典大典皆無

爲人後者爲所後諸親服

喪服爲人後者傳疏云言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及妻及死者外親之等不言死者緦麻小功大功及期之骨肉親者子夏作傳擧疏以見親言外以包內骨肉親者如親子可知也

父母

儀禮喪服經爲人後者正服斬衰三年衰三升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爲人後支子可也爲所後者之妻若子○鄭註若子者爲所爲後之親如親子疏云妻謂死者之妻即後人之母也

互見補服補齊衰三年章○公羊傳曰為人後者謂之子

開元禮為人後者為所後父義服斬衰三年衰三升半

家禮為人後者為所後父義服斬衰三年○齊衰三年

下楊註當增為所後者之妻若子也

會典為人後者為所後父母俱斬衰三年

大典為人後者為所後父母如親子父斬衰三年母齊

衰三年

父在為母

儀禮喪服傳為所後者之妻若子補服補杖期章

家禮杖期下楊註按齊衰杖期恐當添為所後者之妻

若子也

開元禮無明文

家禮無明文

會典無明文

大典爲人後者爲所後父母並如親子杖期

祖父母

儀禮開元禮家禮會典皆無明文○以若子之義推之

則其服當與親祖父母同不杖期

大典爲人後者爲所後內外親並如親子不杖期

祖父母承重

儀禮喪服經爲人後者正服斬衰三年詳見上所後父母下○疏云以其所後之父或早卒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見所後不定也○通典孫爲祖持重議晉侍中庾純曰喪服云爲人後者三年爲人後者或爲子或爲孫故經但稱爲人後不列所後者名所以通人無貴賤爲人後者用此禮也

開元禮爲所後祖亦如之義服斬衰三年衰三升半

家禮爲所後祖承重義服斬衰三年○齊衰三年下楊註當增爲所後者之妻若子也

會典爲人後者爲所後祖父母承重俱斬衰三年

大典為人後者為所後父母如親子祖斬衰三年祖母
齊衰三年

曾祖父母

儀禮喪服傳為所後者之祖父母若子（補服補齊衰三月章）○疏
云死者祖父母當已曾祖父母齊衰三月也
家禮齊衰三月下楊註按儀禮補服條當增為所後者
之祖父母若子也

開元禮會典皆無明文

大典為人後者為所後內外親如親子齊衰三月

曾祖父母承重

其服與上祖父母承重同當通考

伯叔父母

儀禮世父母叔父母下喪服傳曰為人後者為所後者之昆弟不杖期○按喪服傳曰為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疏云死者妻之父母妻之昆弟妻之昆弟之子於後人為外祖父母及舅與内兄弟皆如親子為之着服云疏文則以妻之昆弟釋之而經傳則以所後者之昆弟引入於世叔父母傳下與疏意異當考

開元禮家禮會典皆無明文

大典為人後者為所後內外親如親子不杖期○

堂兄弟

儀禮本經記為人後者於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大功（儀禮有經傳無）○不杖期章昆弟下喪服傳曰為人後者為所後者之昆弟之子○楊註按所後者之昆弟之子以本宗言之乃從父昆弟而應服大功者也為人後者為所後者之親若子則其服與本宗同當在於大功章從父昆弟之下而今在於期章昆弟傳下未詳所以當考○按喪服傳疏云死者妻之昆弟之子云而經傳則以所後者之昆弟之子引入於昆弟傳

下與疏意異當考 詳見上伯叔父母下

開元禮家禮會典皆無明文

大典為人後者為所後內外親如親子大功

外祖父母

儀禮喪服傳為所後者之妻之父母若子 補服補小功章 ○疏云死者妻之父母於後人為外祖父母

開元禮家禮會典皆無明文

大典為人後者為所後內外親如親子小功

舅 所後母之兄弟外三寸叔

儀禮喪服傳為所後者之妻之昆弟若子 補服補緦章 ○疏

云一死者妻之昆弟於後人爲舅

開元禮家禮會典皆無明文

大典爲人後者爲所後內外親如親子緦麻

舅之子 所後母兄弟之子即四寸兄弟

儀禮喪服傳爲所後者之妻之昆弟之子若子 補服補緦章

疏云死者妻之昆弟之子於後人爲內兄弟

開元禮家禮會典皆無明文

大典爲人後者爲所後內外親如親子緦麻

五服通考卷之一

五服通考卷之二

三殤服

喪服傳曰何以無受也喪成人者其文縟喪未成人者其文不縟故殤之絰不樛垂蓋未成人也年十九至十六為長殤十五至十二為中殤十一至八歲為下殤不滿八歲以下為無服之殤無服之殤以日易月以日易月之殤殤而無服故子生三月父名之死則哭之未名則不哭也鄭註縟猶數也其文數者謂變除之節也不樛垂者不絞其帶之垂者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殤而無服者哭之而已為

昆弟之子女子子亦如之凡言子者可以兼男女○喪服經曰其長殤皆九月纓絰其中殤七月不纓絰鄭註小功以下經無纓絰（並儀禮大功章）○喪服傳曰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儀禮小功章）○喪服傳曰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儀禮緦章）○開元禮註以日易月大功九日小功五日緦麻三日○家禮凡為殤服以次降一等○會典除殤服○大典殤皆同姓

子（女同）

儀禮喪服經子女子子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降服大功（衰七）

升女子子之下殤降服小功衰七升○又公為適子之
長殤中殤降服大功衰七升○又大夫為適子之長殤
中殤降服大功同上○又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
其庶子女子子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又大夫之
妾為庶子之長殤降服小功同上
開元禮為子女子子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正服大功衰八升
下殤正服小功衰十升
家禮子女成人不杖期降一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
月下殤小功五月
麗制為子及女子子之長殤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中殤小功

給暇十五日 下殤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子長殤大功中殤小功下殤緦麻

嫡孫無父者之當有服

儀禮喪服經嫡孫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降服大功衰七升下殤降服小功衰十升

開元禮為嫡孫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正服大功衰八升下殤正服小功衰十升

家禮嫡孫成人不杖期降一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月下殤小功五月

麗制為嫡孫之長殤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中殤小功給暇十五

日

下殤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嫡孫長殤大功中殤小功下殤緦麻

衆孫女同

儀禮喪服經爲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

庶孫之中當作下殤降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中殤

下殤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衆孫成人大功降一等長殤小功中殤緦麻

麗制爲衆孫之長殤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中殤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衆孫長殤小功中殤緦麻

嫡曾孫 無父祖者當有服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嫡孫註嫡曾孫同云其服與嫡孫殤服同當通

考

家禮嫡曾孫成人不杖期當降一等其服與嫡孫殤服

同當通考

麗制為嫡孫曾之長殤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無明文

曾孫

儀禮開元禮家禮皆無明文

大典曾孫長殤緦麻中殤同

嫡玄孫 無父祖者當有服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嫡孫註嫡玄孫同云其服與嫡孫殤服同當通

考

家禮嫡玄孫成人不杖期當降一等其服與嫡孫殤同

當通考

大典無明文

玄孫

儀禮開元禮家禮皆無明文

大典玄孫長殤緦麻中殤同

兄弟

儀禮喪服經昆弟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降服大功衰七升下殤降服小功衰十升○又大夫之庶子為嫡昆弟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降服大功衰七升下殤降服小功衰十升又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昆弟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

開元禮為兄弟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正服大功衰八升下殤正服小功衰十升

家禮兄弟成人不杖期降一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

月下殤小功五月

麗制為兄弟之長殤正服大功 給暇二十日 中殤小功 給暇十五日 下殤緦麻

大典兄弟長殤大功中殤小功下殤緦麻

為人後者為其兄弟 姊妹同

儀禮喪服經為人後者為其昆弟之長殤降服小功 衰十升 傳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小功之殤中從下

開元禮為人後者為其兄弟之長殤降服小功 衰十升 中殤下殤降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人後者為其兄弟成人大功降一等長殤小功

中殤下殤緦麻

大典無明文

姊妹

儀禮喪服經姊妹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降服大功衰七升下殤降服小功衰十升○又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姊妹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

開元禮為姊妹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正服大功衰八升下殤正服小功衰十升

家禮姊妹成人不杖期降一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月下殤小功五月

麗制爲姊妹之長殤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中殤小功給暇十五日下殤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姊妹長殤大功中殤小功下殤緦麻

夫之姊妹

儀禮喪服經夫之姊妹之長殤義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夫之姊妹之長殤義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夫之姊妹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明文

爲人後者爲其姊妹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爲人後者爲其姉妹之長殤降服小功 衰十升 中殤下殤降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人後者姉妹成人大功降一等長殤小功中殤下殤緦麻

大典無明文

伯叔父 三寸叔

儀禮喪服經叔父之長殤 九月 中殤 七月 降服大功 衰七升 下殤降服小功 衰十升

開元禮爲叔父之長殤 九月 中殤 七月 正服大功 衰八升 下殤正服小功 衰十升

家禮伯叔父成人不杖期降一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月下殤小功五月

麗制為伯叔父之長殤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中殤小功（給暇十五日）下殤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伯叔父長殤大功中殤小功下殤緦麻

夫之叔父

儀禮喪服經夫之叔父之長殤義服小功（衰十二升）中殤下殤義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為夫之叔父之長殤義服小功（衰十一升）中殤下殤義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夫之叔父成人大功降一等長殤小功中殤下殤

緦麻

大典無明文

姑(父之姉妹 三寸叔母)

儀禮喪服經姑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降服大功(衰七升)下殤

降服小功(衰十升)〇又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姑

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

開元禮為姑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正服大功(衰八升)下殤正

服小功(衰十升)

家禮姑成人不杖期降二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月

下殤小功五月

麗制爲姑之長殤正服大功 給暇二十日 中殤小功 給暇十五日 下殤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姑長殤大功中殤小功下殤緦麻

夫之姑

儀禮喪服經夫之姑之長殤義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夫之姑之長殤義服緦麻

家禮夫之姑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明文

爲人後者爲姑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爲人後者爲其姑之長殤降服小功裒十升中殤下殤降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人後者姑成人大功降一等長殤小功中殤小殤緦麻

大典無明文

昆弟之子女同

儀禮喪服經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降服小功裒十升

○長殤中殤無明文○喪服圖式殤服下昆弟之子長中殤大功

開元禮為兄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正服大功衰八升下殤正服小功衰十升

家禮兄弟之子女成人不杖期降一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月下殤小功五

麗制為姪及姪女之長殤正服大功給暇二十日中殤小功給暇十五日下殤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姪及姪女長殤大功中殤小功下殤緦麻

夫之兄弟之子女

儀禮喪服經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義服大功衰九升下殤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開元禮爲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九月)中殤(七月)義服大功(衰九升)下殤義服小功(衰十一升)

家禮夫之兄弟之子成人不杖期降一等長殤大功九月中殤七月下殤小功五月

大典無明文

出嫁姑爲姪

儀禮喪服經爲姪丈夫婦人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姪之下殤降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姪丈夫婦人之長殤降服小功(衰十升)中殤降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出嫁姑爲之服)

家禮出嫁姑爲姪成人大功降一等長殤小功中殤下殤緦麻

大典出嫁姑服則三殤並緦麻

堂兄弟 姊妹同○四寸兄弟

儀禮喪服經從父昆弟之長殤降服小功 衰十升 下殤降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傳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小功之殤中從下

開元禮爲從父兄弟姊妹之長殤正服小功 衰十升 中殤下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從父兄弟姊妹成人大功降一等長殤小功中殤

下殤緦麻

麗制爲堂兄弟姊妹之長殤正服緦麻

大典堂兄弟姊妹長殤緦麻

爲人後者爲從父兄弟 四寸兄弟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爲人後者爲從父兄弟之長殤義服緦麻 十五

朴云 其半

家禮爲人後者爲從父兄弟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

麻

大典無明文

姪孫 四寸孫

儀禮喪服經昆弟之孫之長殤降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兄弟之孫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兄弟之孫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

從祖父 五寸叔

儀禮喪服經從祖父之長殤降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從祖叔父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從祖父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麗制爲堂叔之長殤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堂伯叔父長殤緦麻

堂姑 五寸叔母

儀禮從祖姑殤服無明文

開元禮爲從祖姑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從祖姑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麗制爲堂姑之長殤正服緦麻 給服七日

大典堂姑長殤緦麻

堂姪 五寸姪

儀禮喪服經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降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從父兄弟之子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從父兄弟之子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

再從兄弟 六寸兄弟

儀禮喪服經從祖昆弟之長殤降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開元禮爲從祖兄弟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從祖兄弟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

再從姊妹 六寸姊妹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兄弟中

開元禮爲從祖姊妹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從祖姊妹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

補 宗子

儀禮本經記宗子孫爲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筭如邦人鄭註言孫有不孫者不孫則族人不爲殤服服之也不孫謂父有廢疾若年七十而老不代主宗事者也孫爲殤長殤中殤大功衰下殤小功衰皆如殤服而三月謂與宗子絶屬者也親謂在五服之内筭數也疏云孫爲殤者謂無父未冠而死者也

開元禮家禮大典皆無

舅 母之兄弟 外三寸叔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爲舅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舅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

從母 母之姊妹 外三寸叔母 ○

儀禮喪服經從母之長殤報降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從母之長殤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從母成人小功降一等長殤緦麻

大典無

為殤後者

儀禮傳喪服小記為殤後者以其服服之註云言為後者據承之也殤無為人父之道以本親之服服之疏云為殤後者謂大宗子在殤中而死族人為後大宗而不得後此殤子為子也以其父無殤義故也既不後殤而宗不可絶今來為後殤者之人不以殤者為父而依兄弟之服服此殤也註言據承之者既不與殤為子則不應云為後今言為後是據已承其處為言也

開元禮家禮大典皆無

不爲殤

儀禮傳喪服小記丈夫冠而不爲殤婦人笄而不爲殤○公羊傳伯姬卒此未適人何以卒許嫁矣婦人許嫁字而笄之死則以成人之喪治之○穀梁傳許嫁笄而字之死則以成人之喪治之○檀弓戰于郎公叔禺人與其鄰童汪踦往皆死焉魯人欲勿殤童汪踦問於仲尼仲尼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欲勿殤也不亦可乎

大典男子授職從本服

五服通考卷之二

五服通考卷之三

三父八母服

同居繼父

儀禮喪服經繼父同居者義服不杖期衰六升 傳曰夫死妻稚子幼子無大功之親與之適人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所適者以其貨財為之築宮廟歲時使之祀焉妻不敢與焉若是則繼父之道也同居則服齊衰期異居則服齊衰三月必嘗同居然後為異居未嘗同居則不為異居也鄭註妻稚謂年未滿五十子幼謂年十五以下

開元禮爲繼父同居者義服不杖期衰六升

家禮繼父同居父子皆無大功之親者義服不杖期雖同居而繼父有子已有大功以上親者義服齊衰三月

會典爲繼父同居兩無大功之親者不杖期謂繼父無子孫伯叔兄弟已身亦無伯叔兄弟之類○爲繼父雖同居而兩有大功以上親者齊衰三月

大典同居繼父無子而已無伯叔兄弟則期年有子孫而已有伯叔兄弟則齊衰三月

不同居繼父

儀禮喪服經繼父不同居者義服齊衰三月 卄 衰六 ○喪服小記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為同居有主後者為異居

開元禮為繼父不同居者義服齊衰三月 卄 衰六

家禮為繼父不同居者義服齊衰三月其元不同居者則不服

會典為繼父先曾同居今不同居者齊衰三月○圖自來不曾隨母與繼父同居無服

大典令不同居繼父齊衰三月

養父 三歲前收而養育者

大典養父齊衰三年己之父母在則降服期解官心喪三年若父歿長子則期而除 養母同 士大夫若於賤人緦麻

儀禮開元禮家禮會典皆無

嫡母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無明文

家禮無明文◎八母圖嫡母正服齊衰三年母與嫡子亦報服衆子則不杖期

會典無明文◎圖嫡母斬衰三年

大典嫡母齊衰三年

繼母

儀禮喪服經繼母如母降服齊衰三年衰四升

開元禮繼母如母加服齊衰三年衰四升註繼母之配父

與親母同

家禮爲繼母義服齊衰三年

會典子爲繼母斬衰三年

麗制爲繼母義服期年給暇二十日

大典繼母齊衰三年

繼母嫁從父卒嫁而已從者

儀禮喪服經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正服杖期衰五升

傳曰貴終也註繼母終已父三年喪禮畢嫁後夫重成母故隨爲之服繼母不終已父三年喪則不服也

杖周者有祥禫見下嫁母下

古今沿革宋崔凱云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鄭玄云嘗爲母子貴終其恩也案王肅云不隨則不服凱以爲出妻之子爲母及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此皆爲庶子耳爲父後者皆不服也鄭玄云嘗爲母子貴終其恩不別嫡庶王肅云隨嫁乃爲之服此二議時人惑焉凱以爲齊衰三年章繼母如母則當終始與

母同不得隨家乃服不隨則不服如此者不成如母爲父後者則不服庶子皆服也庾蔚之謂王順經文鄭附傳說王即情易安於傳亦無礙繼嫁則與宗廟絶爲父後者安可以廢祖祀而服之乎○唐龍朔二年所司奏同文正卿蕭嗣業嫡繼母改嫁身亡請申心制付所司議定司禮太常伯王博義等奏稱覃尋喪服唯出母特言出妻之子明非生已則皆無服是以令云母嫁又云出妻之子出言其子以著所生嫁則言母通包養嫡俱當解任並合心喪其不解者唯有嫁母之嫁嫡繼慈養皆非已出嫁雖比出稍輕於

父終為義絶繼母之嫁旣殊親母慈嫡義絶豈合心
喪今請凡非所生父卒而嫁為父後者無服非承重
者杖周並不心喪集文武官九品以上議司衛正卿
房仁裕七百三十六人議請一依司禮狀嗣業不觧
官詔從之
開元禮父卒繼母嫁從為之服報義服杖期外裹六註若
繼母出則不服若繼母出嫁子從而寄育則服不從
則不服
宋制父卒為繼母嫁已從之齊衰杖期註謂繼母嫁而
子從之寄育者若不從或繼母出則無服

家禮父卒繼母嫁而已從之者義服杖期繼母出則無服

會典父卒繼母嫁而已從之者杖期

大典父死繼母嫁而已從者杖期

嫁母 親母父死母嫁他人者

儀禮無明文

古今沿革漢石渠禮議問父卒母嫁為之何服蕭太傅云當服周為父後則不服韋玄成以為父殁則母無出義王者不為無義制禮若服周則是子貶父也故不制服也宣帝詔曰婦人不養舅姑不奉祭祀下不

慈子是自絕也故聖人不爲制服明子無出母之義玄成議是也石渠禮議又問夫死妻稚子幼與之適人子復何服韋玄成對與出妻子同服周或議以爲子無絶母應三年蜀譙周據繼母嫁猶服周以親母可知故無經也○宋庾蔚之云母子至親本無絶道禮所親者屬也出母得罪於父猶追服周若父卒母嫁而反不服則是子自絶其母豈天理耶宜與出母同制按晉制寧假二十五月是終其心喪耳

開元制父卒母嫁正服杖期衰五升註父卒爲父後者爲嫁母無服母猶服之○杖周者十一月小祥十三月

大祥十五月禫逾月除服平常禫變節皆與斬衰同○父卒母嫁雖周除仍心喪三年

宋制母嫁為父後者雖不服亦申心喪

家禮為嫁母降服杖期子為父後則為嫁母無服

會典為嫁母杖期○圖父卒改嫁者

高麗制父卒母嫁報降服期年給暇三十日為父後者無服

大典嫁母杖期心喪三年

出母

儀禮喪服經出妻之子為母正服杖期衰五升傳曰出妻之子為父後者則為出母無服○傳檀弓子上之母

死而不喪門人問諸子思曰昔者子之先君子喪出母乎曰然子之不使白也喪之何也子思曰昔者吾先君子無所失道道隆則從而隆道汚則從而汚伋則安能為伋也妻者是為白也母不為伋也妻者是不為白也母故孔氏之不喪出母自子思始也鄭註子上子思之子白疏云先君子謂孔子也伯魚之母被出死期而猶哭是喪出母也道猶禮也言吾之先子無所失道道有所隆則從而隆謂父在為出母宜加隆厚為之着服汚猶殺也若禮可殺則從而殺謂父卒子為父後上繼至尊不敢私為出母禮當減殺則

不爲之着服伋則安能者子思自以才能淺薄不及
聖祖故云伋則何能
古今沿革通典晉賀循云父在爲母厭尊故屈而從周
出母服不減者以本既降義無再厭故也父在爲母
既已杖矣若父在母去宜重降者則宜在不杖條今
在杖條明不再降杖者必居廬居廬者必禫○吳徐
整問曰出妻之子爲其母及父卒繼母嫁爲之服報
皆周也二母既出則爲絶族今子爲之服皆當於何
處爲位有廬堊否出母亦當服其子否繼母報子於
何處制服豈止所適者之家爲哭位乎又當有禫否

謝慈答曰當就出母之家若遠不得往也可別為異室亦有廬變除至室及禫如親子也母亦報子周也

喪服圖式並

開元禮出妻之子為母報正服杖期衰五升註不為出母之黨服即為繼母之黨服○出妻之子為母雖周除仍心喪三年杖周者有祥禫見上嫁母下

宋制母出為父後者雖不服亦申心喪

家禮為出母降服杖期不為父後則為出母無服

會典為出母杖期父在被出者

大典出母杖期心喪三年

慈母

儀禮喪服經慈母如母降服齊衰三年衰四升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汝以爲子命子曰汝以爲母若是則生養之終其身慈母死則喪之三年如母貴父之命也鄭註此謂大夫之妾也不命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傳曾子問子游問曰喪慈母禮與孔子曰非禮也古者男子外有傳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也何服之有昔者魯昭公少喪其母有慈母良及其死也公弗忍也欲喪之有司以聞曰古之禮慈母無服今也君爲之服是逆古之禮而

亂國法也若終行之則有司將書之以遺後世無乃不可乎公曰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公弗忍也遂練冠以喪慈母自魯昭公始也○又喪服小記為慈母後者為庶母可也為庶祖母可也禮記註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之為子母此謂為慈母後者也若庶母嘗有子而子已死命他妾之子為其後故云為庶母可也若父之妾有子而子死已命己之妾子後之亦可故云庶祖母可也○喪服小記為慈母之父母無服禮記註恩所不及故也○喪服小記為父母妻長子禫章疏云慈母亦宜禫下有庶子在父

之室爲其母不禫則在父室爲慈母亦不禫也

開元禮慈母如母加服齊衰三年㮚四朴 註妾之無子者

妾子之無母者父命爲子生則養之如母死則喪之

如母貴父之命也

家禮爲慈母義服齊衰三年謂庶子無母而父命他妾

之無子者慈己也○八母圖不命則小功

會典子爲慈母斬衰三年母卒父命他妾養己者

麗制爲慈母義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慈母齊衰三年庶子所生之母死父命他妾撫育

者

養母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無明文

家禮無明文○八母圖養母謂養同宗及三歲以下遺

棄之子者與親母同正服齊衰三年

會典子為養母斬衰三年謂自幼過房與人

麗制仁宗十四年制同宗支子及遺棄小兒三歲前收

養者為收養父母並服三年遺棄小兒仍繼其姓異

姓族人之子收養者服喪之制禮雖無據恩義俱重

不可無服其令服大功九月

大典養母齊衰三年

庶母 父妾

儀禮喪服經士為庶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傳曰大夫以上為庶母無服○又君子子為庶母慈己者正服小功 衰十升 鄭註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君子子則父在也父卒不服之以士禮當為庶母緦麻也○朱文公曰父妾之有子者謂庶母死而為之服緦麻三月此其名分固有所繫初不當論其年齒之長少然其為禮之隆殺則又當聽從尊長之命非子所得而專也

開元禮為庶母義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註父妾之有子者○
為庶母之慈己義服小功衰十二升註庶母之乳養己者
家禮士為庶母義服緦麻謂父妾之有子者也○為庶
母慈己者義服小功謂庶母之乳養己者

會典嫡子衆子為庶母杖期
麗制為庶母義服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庶母杖期父之有子妾
乳母
儀禮喪服經乳母義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鄭註謂養子者有
他故賤者代之慈己者疏云按內則云大夫之子有

食母彼註亦引此云喪服所謂乳母唯大夫之子有

此食母爲乳母其子爲之緦也

古今沿革通典漢石渠禮議問曰大夫降乳母耶聞人
通漢對曰乳母所以不降者報義之服故不降也始
封之君及大夫皆降乳母○魏劉德問田瓊曰乳母
註云養子者有他故賤者代之慈己今時婢生口使
爲乳母得無甚賤不應服也瓊荅曰婢生口故不服
也晉袁準云保母當爲保姆春秋宋伯姬侍姆是也
非母之名也母者因父得稱且保傅婦人輔相婢之
貴者耳而爲之服不亦重乎先儒欲使公之庶子無

服而服乳母乎此時俗之名記者集以為禮非聖賢之制○賀循云為乳母緦麻三月士與大夫皆同不以尊卑降功服故也○梁氏云服乳母緦者謂母死莫養親取乳 之者故服之報功也

開元禮為乳母義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乳母義服緦麻○八母圖謂小乳哺曰乳母

會典為乳母緦麻

麗制為乳母義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乳母緦麻

義母

麗制爲義母義服期年

儀禮開元禮家禮會典大典皆無

長母 所謂長母未知何所指也

麗制爲長母義服期年

儀禮開元禮家禮會典大典皆無

五服通考卷之三

五服通考卷之四

外親服

外祖父母

儀禮喪服經外祖父母正服小功衰十一升○傳本經記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無服不爲後如邦人○喪服傳出妻之子爲其外祖父母無服

開元禮爲外祖父母報正服小功衰十一升

家禮爲外祖父母正服小功

會典爲外祖父母小功

麗制爲外祖父母正服期年給暇三十日

大典外外祖父母小功加給暇十五日

外孫

儀禮喪服經外孫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外孫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外孫正服緦麻

會典爲外孫緦麻

麗制爲外孫正服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外孫緦麻

外孫妻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無明文
家禮為外孫婦義服緦麻
會典為外孫婦緦麻
大典外孫妻緦麻

外孫女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外孫中
開元禮無明文恐當包外孫中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外孫中
會典為外孫女緦麻
大典外孫女緦麻

同母異父兄弟

儀禮傳檀弓公叔木(式樹反)同母異父之兄弟死問於子游子游曰其大功乎狄儀有同母異父之兄弟死問於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聞也魯人則為之齊衰狄儀行齊衰今之齊衰狄儀之問也鄭註大功是○禮註同父母之兄弟期則此異父者當降而為大功也禮經無文故子游以疑辭答之魯人齊衰三月之服行之久矣故子夏舉而答狄儀而記者云因狄儀此問而今皆行之也

開元禮同母異父兄弟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家禮為同母異父之兄弟正服小功

會典為同母異父之兄弟小功

大典同母異父兄弟小功

同母異父姊妹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兄弟中

開元禮為同母異父姊妹義服小功衰十二升

家禮為同母異父之姊妹正服小功

會典為同母異父之姊妹小功

大典同母異父姊妹小功

舅母之兄弟 外三寸叔

儀禮喪服經曰舅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傳本經記庶子為後者為其舅無服不為後如邦人

古今沿革唐貞觀十四年太宗謂侍臣曰舅之與姨親疎相似而服紀有殊理為未得於是侍中魏徵等議曰舅為母族之本姨乃外成他姓求之母族姨不與焉考之經文舅誠為重故周王念齊稱舅甥之國秦伯依晉切渭陽之詩在舅服止一時為姨居喪五月循名責實逐末棄本盖古人或有未達謹按舅服緦麻請與從母同小功制可○朱文公曰外祖父母止服小功則姨與舅合同為緦麻魏徵反加舅之服

以同於姨則為失耳

舅母舊無服開元二十三年制曰朕以親姨舅既服小功則舅母之服不得全降於舅也宜服緦麻

開元禮爲舅報正服小功 衰十一升

家禮爲舅正服小功舅母無○書儀無舅母服 見下堂姨舅下

會典爲母之兄弟小功舅母無

麗制爲舅正服大功 給暇二十日 爲舅妻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大典舅小功舅母緦麻

從母 母之姊妹○外三寸叔母

儀禮喪服經從母丈夫婦人報正服小功 衰十一升 ○傳本

經記庶子為後者為其從母無服不為後如邦人

開元禮為從母丈夫婦人報正服小功襄十一年

家禮為從母正服小功

會典為母之姊妹小功

麗制為姨在室正服大功給暇三十日○為姨適人降服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母之姊妹小功

(補)儀禮傳檀弓從母之夫舅之妻二人相為服君子未之言或曰同爨緦補服補緦章○禮註或問從母之夫舅之妻皆無服何也朱文公曰先王制禮父族四故

由父而上爲族曾祖父緦麻姑之子姊妹之子女子子之子皆由父而推之也母族三母之父母之母母之兄弟思止於舅故從母之夫舅之妻皆不爲服推不去故也

甥 姊妹之子 外三寸姪

儀禮喪服經甥正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古今沿革唐貞觀年中八座奏今舅服同姨小功五月而舅報於甥服猶三月謹按傍尊之服禮無不報故甥爲從母五月從母報甥小功甥爲舅緦麻舅報甥三月是其義矣今甥爲舅使同從母之喪則舅

宜進甥以同從母之報令請修改律疏舅報甥亦
小功制可
開元禮甥正服小功圖式有開元禮甥
宋制爲甥小功
家禮爲甥正服小功
會典爲姊妹之子小功
麗制爲外甥正服小功給暇十五日
大典姪小功
甥妻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無明文

宋制為甥之婦緦麻

家禮女為姊妹之子婦義服緦麻

會典為甥婦緦麻

麗制為外甥妻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姪妻緦麻

甥女 姊妹之女○外三寸姪女

儀禮無明文恐當包甥中

開元禮無明文恐當包甥中

家禮無明文恐當包甥中○圖甥女小功

會典無明文恐當包甥中

麗制為外甥女在室正服小功 給暇十五日 適人降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姪女小功

舅之子 母兄弟之子四寸內兄弟女同

儀禮喪服經舅之子正服緦麻 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為舅之子正服緦麻 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內兄弟正服緦麻

會典為舅之子緦麻

麗制為舅兄弟姊妹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與內四寸兄弟姊妹緦麻

姑之子父姊妹之子四寸外兄弟女同

儀禮喪服經姑之子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服問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儀禮補服補緦章

開元禮為姑之子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為外兄弟正服緦麻

會典為姑之子緦麻

大典外四寸兄弟緦麻

從母之子母姊妹之子外四寸兄弟女同

儀禮喪服經從母昆弟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

開元禮爲從母兄弟正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

家禮爲從母兄弟姊妹正服緦麻

會典爲兩姨兄弟緦麻

麗制爲姨兄弟姊妹正服緦麻給暇七日

大典外四寸兄弟姊妹緦麻

堂姨舅外五寸叔父母

儀禮無服

古今沿革唐開元二十三年制曰堂姨舅今古未制服朕思敦睦九族引而親之宜服袒免侍中裵耀卿中書令張九齡上奏曰臣等謹按大唐新禮親姨

舅加至小功與從母同服此盖當時特命不以輕重

遞增盖不欲參於本宗慎於變禮者也今聖制親姨

舅小功更制舅母緦麻堂姨堂舅袒免今可服取類新法

垂示將來通於物情自我作則群儒風議徒有稽留

並望准制施行制從之

宋制○喪服圖式黃註按本朝乾德三年左僕射魏仁

浦等奏云唐明皇增舅母服緦麻又堂姨舅服袒

免汔今遵行遂為定制又按令服制及書儀等書

並不見有舅母服緦麻又堂姨舅袒免之文更考開

寶通禮五服年月敕

家禮無

會典無

麗制爲堂舅正服緦麻 給暇七日

大典無

嫡母族服

庶子爲嫡母父母

儀禮喪服經君母之父母正服小功衰十升君母父之適妻也傳曰君母在則不敢不服君母不在則不服○傳喪服小記爲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爲君母之黨服○又喪服小記爲君之君母母卒則不服小功章外祖父母傳

開元禮爲嫡母之父母義服小功衰十二升嫡母卒則不服

家禮庶子爲嫡母之父母義服小功嫡母死則不服

會典庶子爲嫡母之父母小功嫡母死則不服

大典無

庶子為嫡母從母

儀禮喪服經君母之從母正服小功（衰十升從母君母之姊妹也）傳曰君母在則不敢不服君母不在則不服

開元禮為嫡母之從母義服小功（衰十二升）註嫡母卒則不服

家禮無

會典無

大典無

庶子為嫡母兄弟姊妹

儀禮喪服經君母之昆弟正服緦麻（十五升抽其半）註君母卒

則不服

開元禮爲嫡母之兄弟義服小功二十四 註嫡母卒則不服

家禮庶子爲嫡母之兄弟姊妹義服小功嫡母死則不服

會典庶子爲嫡母之兄弟姊妹小功

大典無

繼母族服

母出為繼母父母

儀禮喪服傳母出則為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為其母之黨服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服小功章外祖父母傳

開元禮母出則為繼母之父母義服小功

會典母出為繼母之父母小功

大典無

母出為繼母兄弟

儀禮無明文

開元禮母出為繼母之兄弟姊妹義服小功衰十二升註

母卒則不為繼母之黨服

家禮母出則為繼母之兄弟姊妹義服小功

會典母出為繼母之兄弟姊妹小功

大典無